

附表二 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審查複查申請書

申請書編號：(由本會承辦學校填寫)

學生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原就讀國中	
連絡電話	日：() 夜：() 手機： —				
聯絡地址	※請正楷填寫報名學生本人之詳細通訊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超額比序項目積分 審查申請複查 原因					
申請複查日期	110 年	月	日	申請人簽名	

說明：

- 1.由學生或家長填寫複查申請書，於 110 年 5 月 26 日(星期三)下午 3 時前逕向本會承辦學校(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申請。
- 2.複查時繳交複查手續費新臺幣 50 元整及回郵信封(貼足限時郵票)。
- 3.如遇特殊之情形，可接受傳真辦理，事後再行郵寄補件，本會承辦學校傳真：04-8954105。



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審查複查回覆表

學生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複查結果	